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2025年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以下简称“《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和要求，2025年度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现就2025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金文龙先生、非独立董事陈望宇先生、独立董事陆志安先生三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占审计委员会成员总数的2/3，主任委员由会计专业人士金文龙先生担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审计委员会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各项职责，积极对相关议题发表专业意见，全年共召开了六次会议，历次会议均由全体委员出席，具体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审议事项
1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	2025年2月8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审计工作安排的议案》
2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	2025年4月8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3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	2025年4月15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审计委员会2024年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审议事项
			4. 《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4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	2025年8月21日	审议通过 1. 《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五次会议	2025年9月8日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6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六次会议	2025年10月13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审计委员会年度主要工作内容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公证天业”）为公司2025年年度审计机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证天业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及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中，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规范的要求开展审计工作，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了双方约定的责任与义务，按时完成了公司年报审计工作。

（二）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积极关注内部审计工作的规范性和有效性，认真审阅了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督促公司审

计部严格按照审计计划执行，并对内部审计工作提出了指导性意见。经审阅内部审计工作报告，我们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情况。

（三）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告是真实、准确、完整的，不存在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四）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有效，未发现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重要缺陷。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督促公司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文件，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提升公司管理水平，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五）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注重与外部审计机构及时、深入沟通，在外部审计工作开展的不同阶段，就有关事项与外部审计机构进行沟通与讨论，听取外部审计机构的汇报，督促外部审计机构勤勉尽责，按计划履行各项审计程序。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部和外部审计机构保持了充分、良好的沟通，积极协调审计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提高审计效率，降低审计成本，共同发挥审计监督职能。

（六）监督控制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及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七）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规定，取消监事会，由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公司已完成内部监督机构的调整，审计委员会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行使原监事会的职权，对公司财务、董事与高管履职情况进行合规监督。

四、总体评价

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的相关规定，勤勉、认真、审慎地履行职责，充分发挥了监督、指导、审查作用，促进公司经营良性发展。

2026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秉承审慎、客观、独立的原则，有效监督和指导公司的内、外部审计和内部控制工作，加强与董事会及管理层的沟通交流，更好地发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作用，提升公司合规运作水平，为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发挥积极作用。

特此报告。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金文龙、陈望宇、陆志安

2026年4月28日